

迁西县财政局文件

迁财农〔2024〕10号

关于拨付 2024 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补助资金的通知

县农业农村局（县乡村振兴局）：

根据《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冀财农〔2023〕148 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冀财农〔2023〕178 号）、《唐山市财政局关于提前拨付 2024 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产业发展）的通知》（唐财农复〔2023〕42 号）文件及县级年初预算要求，现拨付你单位 2024 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1036.39 万元（其中中央级资金 450 万元、省级资金 203 万元、市级资金 72.39 万元、县级资金 311 万元），列入 2024 年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130599“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此项资金按照《迁西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迁西县财政局等六部门关于加强财政衔接推进

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管理的实施意见》等相关文件规定，做好项目谋划、预算编制、绩效管理等工作。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和要求使用资金，加强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管理，加快资金支出进度。要严格执行公示公告制度，接受社会监督，切实加强资金监管和绩效考核，确保资金管理规范、运行安全，使用高效。

附件 1: 迁西县 2024 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



迁西县2024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

填报单位：迁西县财政局



单位：元

项目名称	资金规模	其中				资金用途
		中央安排	省级安排	市级安排	县级安排	
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 资金项目-产业发展帮扶项 目	4863900		1030000	723900	3110000	产业发展帮扶方向
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项目	5500000	4500000	1000000			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
合计	10363900	4500000	2030000	723900	3110000	